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莊主民
電話：(02)2737-7854
傳真：(02)2737-7924
電子信箱：cmchua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綜字第11200042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C0P000738_112D2001153-01.pdf、112C0P000738_112D2001154-01.pdf、112C0P000738_112D2001155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辦理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
選拔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辦理行政院傑出科技貢
獻獎選拔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
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0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3單位）(含附件)



主任委員吳政忠